

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
110 年第 3 季執行成效報告

報告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壹、前言

有關 110 年 2 月 26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 次會議立法委員對院長就 COVID-19 肺炎篩檢、疫苗整備及百億養豬產業基金相關事項之專案報告所提質詢，要求就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中程計畫，於 110 年期間採每季提供執行成效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爰遵照辦理。

貳、110-113 年「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之摘要說明

從全面防堵非洲豬瘟於境外到正式脫離口蹄疫疫區，臺灣養豬產業邁入全新里程碑，因應開放含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為讓養豬產業安心放心，本會提出為期四年（110-113 年）「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業於 110 年 1 月 29 日獲行政院核定，四年經費 128.3 億元，以確保豬農收益及產銷穩定，並透過養豬場及屠宰加工廠之現代化整合升級、國產豬肉清楚標示及多元行銷型塑市場區隔，期維繫國產豬肉自給率在九成以上，策略性穩健發展臺灣豬之出口國家隊，有效提升臺灣養豬永續競爭力，進而邁向國際。

為完善中程計畫經費用途，務實切中產業需要，透過近 40 場次座談、約 3,500 人次參與，積極與養豬農民與相關產業團體溝通研商、虛心聆聽建言及凝聚共識，已擬定八大工作項目，將持續滾動檢討執行成效，並視萊劑豬肉開放進口後之影響，調整相關作法與預算需求，共謀產業永續發展。各工作內容、全程經費及其占比臚列如下表。

工作項目	4年經費 (億元)	占比 (%)	內容摘要說明
(一)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33.00	25.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源頭調節及總量管理維持國內毛豬拍賣價格在合理區間。 ● 辦理國產豬肉多元推廣促銷，加強國人豬肉消費量。
(二)豬隻死亡強制保險增加保費補助	8.00	6.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00 頭(含)以下豬場全額補助；501 頭以上豬場以原有級距增加補助 1 成保險費。 ● 辦理豬隻死亡保險政策性加額理賠，降低農民經營風險。
(三)策略性拓銷出口臺灣豬	5.80	4.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積極與出口目標市場協商檢疫條件與市場准入程序。 ● 辦理市場需求商情研析，加強海外參展及通路拓展，建構出口國家隊，提供獎勵補助。
(四)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	40.16	3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輔導屠宰場階段性導入 HACCP 制度，導入新式屠宰設施(備)。 ● 中央畜產會設立屠宰冷凍廠，發揮調節量能及作為外銷示範點。 ● 補助屠體運輸車輛溫控升級。
(五)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	34.81	27.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擴大輔導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備)，包括豬舍更新、污染防治設施及自動化省工設備等。 ● 運用專家團隊推廣新式生產模式及擴大運用精準管理。 ● 豬舍改建更新或新式設施(備)導入之專案農貸 3 年免息補貼。
(六)加強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之檢驗與查核	1.00	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之檢驗量能，精進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之查核體系。
(七)鼓勵業者標示並使用國產畜產品	1.53	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業者使用三章一 Q 國產豬肉及辦理標章稽查作業。 ● 推廣全面使用國產豬肉之實體店面餐飲或販售場所自願性使用臺灣豬證明標章並辦理推廣活動。

(八)多元整合行銷養豬產業	4.00	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型塑養豬產業優質形象，強化豬肉營養價值的專業論述。 ● 辦理臺灣豬產品整體系列多元行銷活動，活絡國人對產豬肉消費量能。
---------------	------	-----	--

本計畫四年總經費 128.3 億元（分年預算約為 110 年 28.3 億元、111 年 38.1 億元、112 年 32.5 億元及 113 年 29.4 億元），經費由「農業特別收入基金」項下支應，並依業務屬性進行來源配置，分由「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86.69 億元）、「農村再生基金」（33.01 億元）及「農業發展基金」（8.15 億元）支應。

參、「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110 年第 3 季重點執行成果

110 年經費 2,827,250 千元，分由「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1,787,000 千元）、「農村再生基金」（825,250 千元）及「農業發展基金」（215,000 千元）支應；分就八大工作項目之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預算 825,000 千元

(一) 透過源頭調節及總量管理等方式，維持毛豬拍賣價格在 65~80 元/公斤之合理區間內，經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平均毛豬拍賣價格約 77.21 元/公斤。

(二) 完善規劃毛豬產銷調節（包括屠宰去化、種母豬淘汰、仔豬去化等）及國產豬肉多元促銷等作法，將視毛豬拍賣價格變動情形，適時妥予啟動以穩定產銷。

(三) 配合本會推動偏遠地區學校新(擴)建集中式廚房及成立食材聯合採購策略聯盟等措施，持續協助偏鄉學校使用國產豬肉食材，促進偏鄉學校多採購國產優良豬肉，截至 110 年 9 月 24 日，共有 156 所偏鄉學校申請登記，並於 110 年 9 月 27 日起開始分梯次寄送。

二、豬隻死亡強制保險增加保費補助：預算 200,000 千元

(一) 本會於 110 年 1 月 8 日訂定發布「豬隻死亡保險強制投保及保險費補助辦法」，並自 110 年 5 月 1 日施行；另為配合實務運作需要，已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公告修正強制投保對象、投保頭數及應檢附文件等配套規定。

(二) 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國內有飼養豬隻之畜牧場（領有畜牧場登記證書）、飼養場（領有畜禽飼養登記證）及飼養戶（非前開畜牧場或飼養場）等 3 類豬場，均應依法與農會簽訂豬隻死亡保險契約，其中畜牧場及飼養場係依登記登載頭數加計 1 成為投保上限、8 成為投保下限，至飼養戶則採佐證文件所載頭數為準。

(三) 另因應新制實施之行政需要，同步配套增加「豬隻死亡保險資訊管理系統」及「家畜保險資訊管理系統」等資訊系統之建置與功能，並將持續配合實際業務需求滾動修正。

(四) 已印製宣導摺頁 2 萬份及於本會官網首頁設置豬隻死亡保險強制投保專區，透過多元管道周知養豬農民，亦請縣市政府及產業團體密集辦理豬隻死亡保險強制

投保及投保理賠業務講習說明會，截至 110 年 4 月底已辦理 50 場次，本項政策亦已於 5 月 1 日順利開辦，經統計截至 9 月 30 日為止，全國納保豬隻頭數已達 590 萬頭，投保率已達 100%。

三、策略性拓銷出口臺灣豬：預算 160,000 千元

(一) 我國養豬產業以「穩定國內產銷為主，策略性出口為輔」為發展政策，豬隻飼養規模亦須考量國內環境負荷及維繫豬肉自給率而定，係以充分供應國內民生需求為前提，而策略性推動出口則為調節穩定國內毛豬產銷的作法之一，並期逐步透過出口國家隊之策略建構作為，讓臺灣豬邁向國際。

(二) 我國豬肉調製加工(含罐頭)產品已可輸銷香港、日本、澳大利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紐西蘭、南非及澳門等；在我國重回口蹄疫非疫區後，生鮮或冷凍豬肉已開拓澳門市場，另持續與新加坡、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與香港等積極洽談中。

(三) 日本檢疫官來臺查廠(場)作業之行程規劃安排(含隔離檢疫)等，經本會及駐日本代表處向日本農林水產省多次爭取，日方於 110 年 5 月 9 日派檢疫官來臺，經過 14 天隔離檢疫，進行我國新申請輸出日本加熱肉品之工廠實地查核，於本會與衛生福利部及屏東縣政府跨機關協調合作下，整體查核行程在疫情挑戰下順利圓滿完成。

- (四) 依據財政部關務署之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資料，110 年 1~8 月我國豬肉及相關產品(包括生鮮冷藏、冷凍、調製加工及雜碎等)出口量為 2,400 公噸，較 109 年同期之 2,294 公噸，成長 4.6%，產值約 5.12 億元較 109 年同期 4.48 億元，增加 14.1%。
- (五) 為推展臺灣豬肉出口契機，持續透過相關管道掌握海外市場之商機需求與目標客群，據以擬定推動外銷之優勢項目及行銷策略，並辦理外銷實務訓練及肉品加工專業人才培訓 6 班次，輔導業者優化臺灣豬肉特色新品加值開發，期以差異化切入利基市場；另持續視 COVID-19 疫情發展，推動海外拓銷活動，協助國內業者與海外目標市場之百貨、超市等合作，與當地通路建立穩定貿易採購關係，並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調整運用數位資源（如虛擬展館、線上拓銷團及視訊洽談等），加強海外參展及通路拓展媒合作業。
- (六) 已擬定國產豬隻、豬肉及其加工產品外銷獎勵補助措施，並周知相關產業團體及業者，採政策性引導以生鮮冷凍(藏)豬肉為優先，調製加工產品次之，並以開拓新市場為主，依出口品項、運輸方式(陸/空運)及出口國別(地區)等設定 10~80 元/公斤不等之補助額度；迄今申請出口獎勵且獲補助之豬肉重量約 543.9 公噸及活豬 423 頭，核撥獎勵金約 835.2 萬元。

四、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預算 604,000 千元

(一) 為階段性輔導屠宰場導入 HACCP 以接軌國際，規劃委託專業機構建置「屠宰場 HACCP 申辦管理查核系統」、辦理屠宰場微生物危害管制點之檢測與追蹤查驗，以及相關教育訓練與業者輔導作業。

1. 配合 HACCP 推動計畫啟動生物性管制點調查，進行樣本採集、實驗室指標菌與沙門氏菌分離鑑定，並回饋重要管制點之檢測結果與驗效報告，做為屠宰場導入 HACCP 系統所需文件之參考資料。
2. 另蒐集彙整屠宰場微生物檢測技術資訊，召開專家討論會議及辦理相關課程，輔導屠宰場提升自主微生物監測能量，並針對實施 HACCP 系統屠宰場於生物性危害管制監控措施之符合性確認作業。

(二) 考量整體肉品冷鏈發展，以導入 HACCP 制度、屠宰技術升級、符合屠宰場設置標準及肉品衛生安全管制為優先，已完成屠宰場升級需求盤點，完成新式屠宰設施(備)補助項目之擬定，包括屠宰動線改善、自動化屠宰設施(備)、防疫消毒設施(備)、屠宰衛生檢查設施、屠宰線通風排水設施、屠體預冷室冷鏈系統及溫控監測與記錄設施(備)等，以申請屠宰場 HACCP 驗證之業者為補助對象，並由專家輔導團隊提供技術協助。

(三) 持續督導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辦理嘉義縣新式屠宰分切冷凍廠之整體規劃設計，該會已於 8 月 13 日辦理工

程專案管理與監造技術服務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第 1 次會議，於 8 月 27 日召開評選小組第 1 次會議。有關屠宰場設施設備規劃部分已於 7 月 1 日以視訊方式召開採購評選小組第 2 次審查會議，於 7 月 16 日與得標業者辦理議價及後續簽約工作，並於 8 月 11 日及 9 月 9 日召開 2 次會議討論屠宰設備配置，另於 8 月 26 日進行屠宰場廢水處理設備之規劃結案報告，未來將提供給工程專案管理廠商參考。各方代表已於 7 月 30 日至嘉義縣政府討論有關新公司股權分配事宜，並於 8 月 11 日與嘉義縣政府確定股權分配比例為嘉義縣相關單位占 51%，畜產會占 49%，有關未來各股東之權利義務已洽請專業律師研擬中。

(四) 另就補助肉攤及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部分，以進出屠宰場運送屠體之車輛業者為補助對象，已擬定肉攤及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作業規範，並函請各地方政府及產業團體依補助作業規範提報需求數量，經統計約為 150 攤及 80 輛，將持續辦理補助審查事宜。

五、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預算 870,250 千元

(一) 就補助豬舍更新、新式設施(含污染防治與資源再利用)及自動化省工設備部分，補助原則經邀請縣市政府及專家學者研商，依飼養規模別設定補助額度，補助比率以二分之一為上限，分為三大類別：

1. 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高床、密閉式或密閉式高床）

- 及更新污染防治及廢水處理設施：得依實務需求提出組合式之補助申請，補助上限為 90~750 萬元/場。
2. 採批次分齡、異地或多地飼養模式之豬舍設置或更新相關設施：依不同型式（母豬場、保育場、肉豬場或二品豬場）及飼養規模之補助上限為 60~200 萬元/場。
3. 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補助 9 項設備，個別補助上限為 6~120 萬元，得依實務需求提出 1 項以上之申請。

(二) 鑑於豬舍更新或改建多涉農業容許變更與地方自治相關規定，本補助方案由縣市政府執行，補助原則業於 110 年 2 月 26 日函請縣市政府透過多元管道並辦理 30 場說明會周知轄內養豬農民；於 4 月 19 日召開工作會議議定執行細節及簡化行政審認程序，截至 5 月 10 日止，縣市政府已掌握轄內有意願參與補助方案之養豬農民達 1,521 場，110 年度將以可於 110 年度內確實完工驗收者為優先補助對象。

(三) 縣市政府協同專案輔導團隊提供養豬農民必要協助，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進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已有 953 場申請，縣府完成資格審查並視需要送請輔導團隊技術協助 874 場（現勘 417 場），已核發審認同意 763 場（補助經費約 7.6 億元），持續加速推動中。

六、加強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檢驗與查核：預算 25,000 千元

(一) 為提升國產豬肉產品品質，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加強與消費者溝通，增加對國產豬肉產

品的認同，由專業檢驗機構辦理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抽驗及加強原料藥物殘留監測 2,500 件。另就精進國內三章一 Q 豬肉產品之查核體系部分，將辦理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 85 場。

(二) 原規劃之現場查核及實地抽驗作業，因受防疫警戒管制影響，進度略有延遲，配合疫情趨緩逐步提供彈性管制措施，正加速辦理，並已完成 50% 的檢驗與查核作業，以落實國產豬肉產品之安全與品質。

七、鼓勵業者標示並使用國產畜產品：預算 43,000 千元

(一) 為提高社會大眾對於臺灣豬證明標章及食品安全的信心，本會自 110 年 1 月 15 日起，原委請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辦理之標章申請管理及審核作業，已改由本會自行辦理。於本會官網亦提供臺灣豬證明標章商家資料 (<https://scene.coa.gov.tw/taiwanpork/>)，可供民眾查詢；截至 9 月 30 日止，登錄在資訊圖臺業者達 10,963 家，將持續鼓勵全面使用國產豬肉實體店面自願使用臺灣豬標章。

(二) 鑑於國內銀髮友善食品正快速發展，已規劃相關餐飲服務場域進行使用者體驗活動及零售平臺合作線上展售推廣豬肉類銀髮友善食品等，目前已有中化銀髮好物嚴選、安永鮮物、東森購物網、momo 購物網等合作參與，期擴大長者及孝親者使用國產豬肉，進而推動銀髮友善食品加值開發。

八、多元整合行銷養豬產業：預算 100,000 千元

- (一) 鑑於遵循國內疫情防控警戒管制，群聚活動暫緩辦理，且養豬場及屠宰場之現代化轉型升級亦尚在起步階段，基於撙節運用經費原則下，請專業機構就「型塑養豬產業形象及強化豬肉營養論述」及「臺灣豬產品系列多元行銷活動」進行整合系列性規劃，以豬隻飼育導入科技元素之效率升級，落實污染防治與農業循環運用之形象翻轉為核心，重新型塑國產豬形象。
- (二) 另整體系列多元行銷部分，規劃連結中央與縣市政府量能，整合地方資源與產業團體，協力推廣國產豬肉運用於特色臺灣美食，並視國人豬肉消費情形及國產豬肉市占率等，逐年滾動檢討調整作法及預算需求。

就前開八大工作項目，執行單位就細部內容及作法與相關單位審慎研議及滾動檢討，並循本會計畫管理研提審議程序辦理；鑑於 110 年度工作項目多為補助措施，補助作業須經規劃輔導、申請審查、施工及驗收等程序，耗時較長，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研提中之計畫經費 397,350 千元，已核定之計畫經費 1,166,176 千元，合計 1,563,526 千元，實際已撥付數為 533,600 千元，整體績效展現須至 110 年底方可具體呈現。

肆、結語

養豬產業一直是臺灣農業單項產值最高的產業，本會將戮力結合跨部會量能，齊心推動臺灣養豬的全面轉型升級，在面

對國際動物新興疫情及全球氣候變遷之飼育經營風險，以及區域經濟整合帶動高規格貿易自由化開放衝擊等多元挑戰下，積極導入科技創新元素，結合產官學研多元領域量能，有效發揮提高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改善經營環境、強化外銷布局及完善產業鏈加值等實質效益，維繫臺灣豬肉的高自給率，優化臺灣豬肉特色加值開發，順利拓銷海外市場，共創臺灣養豬產業新扉頁。